

檔號：EDB/LWL&ME2/2/67/7(2)

教育局通函第 54/2024 號

分發名單：各官立、資助（特殊學校除外）、
按位津貼及直接資助計劃中學校長

副本送：各組主管－備考

國防教育體驗營 2023/24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請各中學提名中一至中五學生及校內教師（包括校長）參加上述體驗營。

詳情

2. 《行政長官 2023 年施政報告》提出持續為學生提供更多參與內地考察的機會，目標包括預留足夠名額予所有公帑資助學校學生，在小學及中學每階段，參與最少一次獲資助的初中及高小學生「同根同心」內地交流計劃和中學生「同行萬里」內地交流計劃等。

3. 教育局舉辦「國防教育體驗營」（下稱本體驗營），目的是配合課程，培養學生的品德，建立自律，堅毅和團隊精神，提升他們的生活技能；並藉着參訪法院和參與專題講座，加深他們對國防及內地司法制度的認識，培養國家觀念、國民身份認同，以及共同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和責任感。

4. 本體驗營將於中山舉行，日期為 **2024 年 5 月 6 至 10 日**，為期五天。有關本體驗營的詳情及申請細則，請參閱 **附件一至附件三**。

5. 學生參加屬自願性質，學校應積極鼓勵以往未曾參加內地交流計劃的學生參加。

6. 這次體驗營的對象主要為學習態度正面和積極參與校內外比賽／服務的中一至中五學生。每所學校最多可提名一組師生（每組 10 名中一至中五學生及 1 名教師）參加本體驗營。擬提名學生及教師參加本體驗營的學校，請填妥報名表格，並於 **2024 年 4 月 5 日(星期五)或之前**電郵(thematicmep2@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本局不會接受逾期的申請。

查詢

7. 有關報名及行程的查詢，請致電 2892 6472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如欲了解更多學生內地交流計劃的資訊，請瀏覽「薪火相傳」網站（<https://www.passontorch.org.hk>）。

教育局局長

李麗萍代行

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

國防教育體驗營2023/24

詳情及申請細則

(一) 目的

本體驗營配合課程，旨在培養學生的品德，建立自律，堅毅和團隊精神，提升他們的生活技能；並藉着參訪法院和參與專題講座，加深他們對國防及內地司法制度的認識，培養國家觀念、國民身份認同，以及共同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和責任感。

(二) 對象

學習態度正面和積極參與校內外比賽／服務的中一至中五學生，例如學會幹事、校隊成員、風紀隊、制服團隊成員或班會幹事等。

(三) 地點

中山市五桂山國防教育基地

(四) 內容

1. 體驗營的活動類別請參閱附件二；「重要事項日誌表」請參閱附件三。
2. 學習重點及活動內容：
 - I. 培養學生的品德，建立自律、堅毅和團隊精神
 - 學習升旗儀式
 - 隊列訓練
 - 拳術訓練
 - 會操表演
 - 野外訓練
 - II. 加深學生對國防／內地司法制度的認識
 - 專題講座
 - 參觀國防教育展廳、兵器庫
 - 參觀軍區或警員單位
 - 參觀法院或法官指導模擬法庭
 - III. 提升學生的生活技能
 - 宿舍整理訓練
 - 野炊體驗
3. 參加者（包括隨團教師）必須參加與體驗營有關的學習活動，包括出發前簡介會、行程表內所列的參訪和學習活動、以及成果分享會等。簡介會詳情將通過所屬學校通知獲錄取的師生。學校可安排參

加學生及家長一同出席簡介會，以了解體驗營的行程內容及學習重點。

4. 學生須表現應有的行為操守，嚴守紀律，並以全體團員的安全為重。
5. 在特殊情況下，如學生身體不適或有嚴重紀律問題等，學生需離營回港，所屬學校的隨團教師須陪同該名學生返港，在妥善安排學生回校後返回基地，有關費用（包括內地交通費及往返香港的船票）須由學校承擔。
6. 在行程中，隨團教師須擔當學習促進者，指導學生學習和了解學習重點，促進學生從多角度思考、探究和討論，以及發展學生的協作、溝通及研習能力，並協助教官照顧學生，及在有需要時聯繫家長等。

（五） 語言

體驗營活動以普通話進行。

（六） 報名方法

1. 擬提名學生及教師參加本交流計劃的學校，請填妥 [報名表格](#)，於 2024 年 4 月 5 日（星期五）或之前 電郵（thematicmep2@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本局不會接受逾期的申請。



2. 有關報名的查詢，請致電 2892 6472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七） 申請資格及名額

1. 各官立、資助（特殊學校除外）、按位津貼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 中一至中五 學生、校內教師（包括校長）均可申請。
2. 本體驗營提供 40 名學生及 4 名隨團教師名額。
3. 每所學校最多可提名 一組師生（每組 10 名中一至中五學生及 1 名教師或校長）參加本體驗營。
4. 學校可鼓勵以往未曾參加內地交流計劃的學生參加，學生參加全屬自願性質。

（八） 資助

1. 獲錄取的學生及隨團教師會獲全額資助參加體驗營的基本開支，包括來回船票、膳食、住宿、營服、內地交通、體驗營活動項目，以及基本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詳情見第（十一）項]等開支。

2. 學生及隨團教師如無故退團，可能需支付相關團費。只在特殊情況下，如學生或隨團教師患病（須具醫生證明書）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隨團出發，教育局才會考慮不撤銷對該學生或隨團教師的資助。

（九） 學生及隨團教師自費項目

1. 個人消費；以及
2. 自行購買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

（十） 錄取方法及結果

1. 如獲提名人數超出名額上限，教育局會以每組 11 名師生為單位，平均分配資助名額，目的是讓最多學校獲得參與交流活動和資助的機會。如有需要，本局會以抽籤形式處理。
2. 教育局將於 2024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電郵通知獲錄取的學校。學校須於 2024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一）或之前提交所需的師生資料及證件副本，以完成報名程序，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3.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92 6472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十一） 保險

教育局已要求承辦機構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團體綜合旅遊保險，保障項目包括：

1. 醫療保障（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2. 全球緊急救援服務（包括撤離及運返）
3. 意外保障（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4. 個人責任保障（最高保障額為港幣\$500,000）
5. 個人財物保障（最高保障額為港幣\$1,000）
6. 取消行程（最高保障額為本體驗營的團費）

學校、隨團教師及學生家長可向承辦機構了解各項保障項目的詳情及承保範圍。

上述綜合旅遊保險的承保範圍只涵蓋參加者的基本需要，學校應提醒隨團教師及學生，可因應個人需要購買額外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以應對突發事件，例如：縮短旅程、行李及個人物品損失等。

(十二) 其他

教育局／承辦機構或會在活動進行期間進行拍攝及錄影，有關相片及錄影片段日後亦可能於教育局相關網頁／其他活動中展示，以及轉發予其他政府部門於不同媒體／場合作展示之用。請學校通知相關師生，並預先取得教師、學生及其家長同意。

國防教育體驗營2023/24
五天活動類別及內容

活動類別	活動內容
基本及生活技能訓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宿舍整理 ◇ 跑步 ◇ 野炊體驗
開營禮及結營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升旗儀式 ◇ 開營典禮 ◇ 結營典禮
國防體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隊列訓練 ◇ 拳術訓練 ◇ 拳術隊列散開及收攏訓練 ◇ 野外訓練
參觀學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防教育展廳 ◇ 兵器庫 ◇ 參訪軍區或警員單位 ◇ 參訪法院或法官指導模擬法庭 ◇ 參觀警犬訓練基地
專題講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國家安全或國防有關的內容（包括邀請退伍軍人專題分享）
其他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中山學生交流 ◇ 國防體驗營分享會 ◇ 會操表演 ◇ 文藝晚會

註：作息時間嚴格執行，每天須於早上 6 時起床，晚上 10 時就寢。具體安排可能按實際情況作出調整。

國防教育體驗營2023/24
重要事項日誌表

日期	項目
2024年4月5日 (星期五)	截止申請 學校可將填妥的提名表格於2024年4月5日或之前電郵(thematicmep2@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2。
2024年4月15日 (星期一)或之前	教育局將以電郵通知獲錄取的學校。
2024年4月22日 (星期一)或之前	獲錄取的學校須遞交： ➤ 師生個人資料表(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 ➤ 身份證明文件、回鄉證或護照(如需要)副本 (註：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2024年4月下旬	簡介會#
2024年5月6至10日	國防教育體驗營

註#：獲錄取的學校將會收到上述活動的日期、時間、地點等詳情。